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黑龙江省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哈尔滨市)

(第十五批 2021年12月28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属实	是否属实:基本属实	是否属实:部分属实	是否属实:不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1	D2HL202112170058	哈牡高铁修建铁路后,导致哈尔滨市阿城区金龙山镇富兴村6组周边土地雨水无法排出,耕地被淹无法耕种。	哈尔滨市	生态	经调查,举报问题属实。 (一)基本情况 哈尔滨到牡丹江铁路客运专线(以下简称:哈牡客专)项目由国家发改委于2014年2月20日批复,是国家重点基础建设工程。2015年8月开工建设,2018年12月竣工通车。在阿城区经过6个镇(街)、14个村,4个国有林场,全长60.4公里,征地面积2051751平方米。该项目途经阿城区金龙山镇富兴村6组,征收金龙山镇富兴村耕地面积10万平方米。 (二)核实处理情况 哈牡客专工程建设项目贯穿阿城区金龙山镇富兴村6组百姓耕地,铁路设计单位在项目初设时已经对原有沟渠进行了设计改移,并于2018年全部完工。经现场实地调查,案件反映的问题在DK58+870-DK58+900处(金龙山镇富兴村6组哈牡客专线路旁),此处原来没有排水沟渠,铁路建设前,雨水自然排放。2018年12月项目竣工通车后,由于铁路路基阻水,导致3户村民的耕地存在排水不畅和淹地情况,无法耕种,涉及耕地面积近1200平方米。需修建一条150米左右的排水渠,解决雨水无法排放、耕地被淹问题。	是				阿城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带领相关部门现场办公,水务专家实地踏查出具设计方案,采取内侧浆砌石护衬施工。金龙山镇政府组织机械力量于12月21日进场施工,12月24日完成排水渠土方施工;待2022年春具备施工条件即开始浆砌石施工,计划4月末完工,彻底解决农民反映的哈牡客专路基阻水、淹地问题。 下一步,哈尔滨市责成阿城区政府对哈牡客专项目存在的路基阻水问题举一反三,在全区范围认真排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阶段性办结		
2	D2HL202112170060	哈尔滨市道里区新发镇岭匡家屯附近,在建群力西区污水处理厂,举报人认为该污水处理厂建成后,会对周边的农田、鱼塘等造成污染。	哈尔滨市	其他污染	该案件与第十一批受理编号D2HL202112130056号举报问题一致,办理情况已报送。								
3	D2HL202112170056	哈尔滨市五常市亚臣路西侧五金小区内,堆存大量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哈尔滨市	土壤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一)基本情况 五金小区位于五常市五常镇尚义二社区,亚臣路西侧,与西侧被动迁的五常市五金公司库房接壤,中间无隔离物,小区内有住宅楼1栋6个单元,居民64户,另有8个车库。 (二)核实处理情况 经查,五金小区院内均已硬化,无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举报反映的垃圾是五金小区西侧,与之相邻的原五金公司库房(占地2400平方米)动迁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部分已经运走,另有一部分约300立方米因准备回填原址,仍在原地堆放。同时,五常市五金小区还有个别居民在留存的建筑垃圾附近抛扔了一些生活垃圾。	是				12月19日,五常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组织8名环卫工人,动用1台钩机、3台运输车辆,集中开展垃圾清理工作。现已将约300立方米的建筑垃圾和0.5立方米的生活垃圾及4车积雪分别清运到建筑垃圾储存场、生活垃圾处理场和指定雪场,举报问题中涉及的垃圾已清理完毕。 下一步,哈尔滨市责成五常市进一步健全并规范建筑垃圾源头产生环节、道路运输环节和末端处置环节全过程的管理制度,明确主管部门、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以及小区物业的工作职责,形成全程监管、全面覆盖的管理体系。同时,建立社区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协调运行机制,充分调动居民参与环境治理积极性,形成社区治理合力,保持住宅优美整洁,让居民更加安居乐业。	已办结		
4	D2HL202112170052	哈尔滨市南岗区哈西大街西典家园小区商服饭店无专用烟道,油烟严重扰民。	哈尔滨市	大气	经调查,举报情况基本属实。 (一)基本情况 南岗区哈西大街西典家园A区和D区9栋临街高层,高层中间配套二层独立商服,共有40家餐饮饭店,其中36家(哈泰丰炸鸡哈西万达店、无名缘米粉哈西大街店、程之记泥锅麻辣串店、石磨豆腐饭庄、撸串吧八戒烤骨头店、付奎灌汤包铺、释集烧烤店、韩森鲜族风味饭店、刘春笙烤羊腿饭店、对酒当鸽黄泥烧鸽坊、蒙源崔记鞑子烤羊腿饭店、鑫李熏白熏酱馆、烁烁云南过桥米线店、鑫龙旺春饼私家菜馆、禹串说烧烤店、闫守一烧烤哈西店、大龙哥涮羊小馆、常茗海鲜哈西店、蛙虾印象饭店、燃后烤肉店、蜀渔情水煮鱼店、初心饭店、京八里老北京涮肉店、佟将军铁锅炖饭店、益品状元阁烧烤店、通记港式打边炉哈西店、马路边边串串香哈西大街店、马哈三舌尖牛肉面馆、哈小徐板面店、原木森林烤肉店、九转小磨哈西大街店、红晖龙虾馆、王家岛码头海鲜小馆、偏脸子羊蛋王烧烤店、沃香屯火炉烤肉店、山石老胖串店),均已依法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其余3家(街尾肚涮肚店、蜀家将火锅店、蒙肥羊烧烤店)未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处于停业状态;剩余1家(辣庄重庆火锅)处于装修停业状态。 (二)核实处理情况 经查,南岗区哈西大街西典家园临街商住综合楼,建设之初未配建统一商服专用烟道,涉事40家饭店均在各自二楼商服楼顶或墙体安装独立外置烟道,烟道与两侧居民楼间距大于5米。经现场排查,未发现独立外置铁皮烟道有跑、冒、漏的现象。 以上涉事40家饭店,共分四种情形:一是2家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烁烁云南过桥米线店、大龙哥涮羊小馆)。二是有10家停业,其中3家未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处于停业状态,另外7家处于未开业状态。三是有1家处于停业装修状态。对以上停业的饭店,南岗生态环境局将进行长效跟踪,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四是有27家现处于正常营业状态,均已安装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油烟净化设施,油烟净化设施出厂时已通过检测并附带检测报告,对产生的油烟经净化后排放。		是			针对2家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南岗生态环境局当场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其五日内整改完毕。 哈尔滨市责成南岗区建立投诉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由南岗生态环境局加大执法力度,对涉事饭店的油烟净化设施运行情况、清理维护记录开展定期或不定期的执法检查,如发现设施不正常运行,将依法查处。由哈西街道办事处对以上涉事饭店发放通知单,加强对排烟管道跑、冒、漏问题的日常监管,督促商家对独立外置铁皮烟道进行定期的检查维护,对已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的,要定期清洗或更换,发现问题督导以上饭店立行立改,杜绝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阶段性办结		
5	D2HL202112170045	哈尔滨市双城区金园一品小区内10个垃圾桶并排堆放在1号楼和3号楼之间,垃圾清理不及时,小区自来水水质不达标,异味严重。	哈尔滨市	水	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 (一)基本情况 哈尔滨市双城区金园一品小区位于双城区民安大街西侧,属高层建筑,于2019年4月施工建设,2020年9月竣工交付使用。按照规划要求,在小区庭院内设置了4个地上垃圾转运站,分别位于小区3号、5号、8号和10号楼楼下,为金园一品小区提供垃圾收集运转服务。 该小区业主饮用水是经过二次加压处理后的二次供水。小区二次供水由金茂物业管理公司负责管理,配备了相关二次供水设施设备和专业人员进行水处理。金园一品小区已经入住一年,居民使用二次供水情况正常,水质检验达标,水质情况由物业小区聘请第三方每半年检测一次,双城区疾控中心定期检测均达标。 (二)核实处理情况 针对"哈尔滨市双城区金园一品小区内10个垃圾桶并排堆放在1号楼和3号楼之间,垃圾清理不及时"问题,经核实,金园一品小区1号楼和3号楼之间确实存在10个垃圾桶并排摆放情况,但10个垃圾桶摆放的位置是该项目规划审批的垃圾转运站位置,所以并不存在垃圾桶摆放位置违规问题。另外,双城区城管局每日早7:00—7:30都会有垃圾车到金园一品小区进行转运垃圾,每次转运都能够将存放在垃圾桶内的垃圾清空,因此并不存在信访人举报的垃圾清理不及时问题。 针对"小区自来水水质不达标,异味严重"问题,经核实,此问题在2021年12月9日第七批D2HL202112090014号案件中已有居民反映过水质问题,原反映是水质有水垢,怀疑水质不达标。哈尔滨市已责成双城区政府组织区住建局、区城市管理局、区供排水公司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踏查,核实情况为金园一品小区配备了二次供水相关设施设备,运行正常。该小区已于2021年3月3日取得了哈尔滨市双城区卫生健康局颁发的《卫生许可证》(哈双卫水证字〔2021〕第0001号)。小区物业服务企业提供了由哈尔滨市聚润瀛检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7日出具的小区居民末梢饮用水水质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编号HJRY-B2021-1207),检测结果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2021年12月10日18时,双城区供水公司化验室也对小区居民末梢饮用水取样进行了初步化验,化验结果显示9项指标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限值。其中检测项目色度和异味结果是水质无色无味。2021年12月10日23时,双城区住建局和供水公司再次到小区对居民末梢饮用水、二次供水水箱和小区物业办公地点饮用水取样,在取样时水质清澈无浑浊同时没有异味现象。水样送至双城区疾控中心进行全面水质化验检测,并出具了双疾水检字(2021)第0670号、0671号、0672号检测报告,检验结果是小区居民末梢饮用水水质达标,其中检验项目臭与味检测结果符合标准,居民反映水质不达标问题不属实。				是			已办结		
6	D2HL202112170062	哈尔滨市道里区新农镇后肖家村南侧九牧设备厂内堆放大量垃圾,异味严重扰民。	哈尔滨市	大气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 (一)基本情况 举报反映的九牧设备厂位于新农镇前进村东肖家屯,占地面积11万平方米,属于集体建设用地。2013年,新农镇启动国家级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项目,并于当年立项。2019年,新农镇与九牧设备厂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租用九牧设备厂3万平方米土地,开始建设3000平方米钢结构厂房,并安装了一套生物质肥料加工设备,主要用于新农镇、新发镇畜禽粪便处理。2020年6月,厂区建成后,新农镇开始向社会公开招标运营商。2021年6月,哈尔滨北轩科技有限公司中标并进场开始运营。因处理畜禽粪便加工成生物质肥料,需要添加60%的腐殖土,哈尔滨北轩科技有限公司在厂区内加装了一套垃圾分拣设备,并开始收集含土量较高的混合垃圾。2021年10月,道里区集中开展农村垃圾堆存场清理工作,部分清理出的混合垃圾运送至哈尔滨北轩科技有限公司场地。哈尔滨北轩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于2018年5月24日注册,经营范围包含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 (二)核实处理情况 经现场勘查,厂区内1万平方米进行了硬化处理,2万平方米做了防渗处理,深埋16个玻璃钢罐,敷设土工膜。举报反映的大量垃圾堆放在厂区南侧,为待分拣的混合垃圾,于2021年10月份运至该厂区,约40万立方米,全部用防尘滤网苫盖,定期用消毒液进行喷洒,四周有围挡。现正值冬季,垃圾堆外层已固化,异味浓度较低,且距最近村屯直线距离600余米,对周边居民影响较小。 经深入调查,该厂的垃圾分拣工艺为机械分选,经过将混合垃圾破碎、筛分,分拣出塑料制品、玻璃制品、金属制品、不可回收垃圾、建筑垃圾、腐殖土等六类物品。分拣出的塑料制品、玻璃制品、金属制品作为可回收物,销售给黑龙江祥今科技有限公司;分拣出的不可回收垃圾,送往肇东北控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焚烧处理;分拣出的建筑垃圾,无害化处理后销售给建筑方作为路基敷设材料;分拣出的腐殖土,与收集的畜禽粪便混合,加入秸秆、菌种,生产出生物质肥料,经专业机构检测达标后,销售给园林绿化公司。 经查阅哈尔滨北轩科技有限公司相关资料,该公司与多家公司签订了可回收物销售、不可回收垃圾处理等合同,现正在收集存储生产原料,未正式分拣加工。2021年12月9日,该公司取得了《新农镇垃圾连片整治生活垃圾分拣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现正在道里区政府网站公示。经查,该厂配建有渗滤液收集池(400m³),定期外委处理;异味通过抽风机集中收集,经水吸收+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桶排放,净化效率达90%。				是	哈尔滨市责成道里区新农镇政府加强对哈尔滨北轩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监管,待"环评报告"正式取得后,尽快将厂区内堆放的混合垃圾分拣处理,保证2022年5月1日前完成全部清理。	阶段性办结		
7	D2HL202112170035	哈尔滨市香坊区进乡街186号恒大丁香郡小区6号楼地下室的水泵房,噪声严重扰民。	哈尔滨市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一)基本情况 恒大丁香郡小区位于香坊区进乡街186号,2016年开工建设,2018年10月入户,该小区共13栋楼,41个单元,已入户1974户居民,由哈尔滨市恒大坤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目前物业管理为金碧物业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该小区供水方式为井水,未接入市政供水管网。 (二)核实处理情况 经查,举报问题所在位置为恒大丁香郡小区6号楼1单元负一层居民生活用水泵房,该泵房按小区总体规划设计建设,承担抽取、过滤地下水,二次加压为居民供水等功能,泵房面积约240平方米,共有水井2眼,高区变频柜1台、低区变频柜1台、泵房内有储水箱1个,容积400吨,水箱自洁消毒柜2台,高区水泵3台,低区水泵3台,防溢强排泵2台,运行时产生噪声对附近居民生活有影响。 针对噪声问题,黎明街道办事处聘请第三方检测机构黑龙江科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12月19日对小区居民家中进行噪声检测,检测数值分别为29.96分贝、30.7分贝、33.8分贝,对居民日常生活确有影响。				是	香坊区责成物业企业立即采取加装软连接部件等降噪减震辅助设备,维修更换排水泵、强排管逆止阀等设备及零部件,减少泵房设施运行噪声对附近居民生活产生影响。同时,积极沟通市住建局、哈尔滨供水集团有限公司香坊分公司,计划12月30日前对该小区启动市政供水管线对接工程,预计工期为20天左右,竣工后减少现有水泵数量,进一步降缓水泵运行产生噪声对群众的影响。	阶段性办结		
8	D2HL202112170054	哈尔滨市尚志市亮河镇九里村福山桥下游200米处有一采砂场,导致东亮珠河、附近耕地被严重破坏。	哈尔滨市	生态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 (一)基本情况 东亮珠河发源于尚志市境内,流经亮河镇和庆阳镇两个乡镇,尚志境内河流长度78.65公里,流域面积2164平方公里。亮河镇段河流长度39.67公里,流经森林村、福山村、九里村等8个村,东亮珠河亮河镇段河道未审批过采砂许可。2021年,东亮珠河庆阳镇水南村段河道行政许可审批采砂许可1处。 (二)核实处理情况 经核查,亮河镇境内河道无审批采砂许可砂场,但在亮河镇九里村至福山桥下游200米处确有1处砂土堆,距离河岸41米,在河道划界管理范围内,堆放处现状为荒地(此砂土堆不影响水流走势)。通过现场勘查和走访农户,发现汛期大水时对沿岸耕地有轻微破坏现象,并非采砂、堆砂导致。 经聘请黑龙江省时代资源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现场实地测量,现场堆放砂土量2.60万立方米。经走访调查,该砂土堆为亮河镇九里村村民纪某彬所有,共由三个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尚志市自然资源部门2018年实施的尚志市亮河镇凤山村等7个村土地整治项目(黑国土资发[2016]217号)"旱改水"施工中产生的约1.20万立方米;第二部分是从有采砂许可的两个砂场转运至此处堆放的约1.55万立方米(由于亮河镇没有审批采砂场,同时又有市场需求、且运距不远。因此,当事人利用自家机械设备运至此处存放销售),其中:庆阳镇驿马河楼山村段(许可证号:黑水(河)采证尚河字[2021]第6号)转运至此约1.35万立方米,东亮珠河庆阳镇水南村段(许可证号:黑水(河)采证尚河字[2021]第9号)转运至此约0.20万立方米;第三部分是在亮河镇九里村福山桥上游大约700米处,违规清淤时非法采砂约0.15万立方米。以上共计2.90万立方米,此前已被当事人陆续销售约0.30万立方米,现剩余2.60万立方米。 经核查,信访人举报的"尚志市亮河镇九里村福山桥下游200米处有一采砂场"实为堆放的砂土堆;该砂土堆距离河岸41米,不影响水流走势,未对附近耕地造成破坏,所以信访人举报的"导致东亮珠河附近耕地被严重破坏"情况不属实。				是	尚志市亮河镇九里村村民纪某彬在亮河镇九里村福山桥上游大约700米处河道内非法采砂1560立方米,违反了《哈尔滨市河道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尚志市水行政主管部门发现后依法制止,并立案调查。依据《哈尔滨市河道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拟对其作出没收非法所得,并处罚金100000元人民币(壹拾万元)的行政处罚。2021年12月20日,分别下达了水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尚水罚告[2021]004号)和水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尚水听告[2021]004号),正在依法履行程序。 下一步,哈尔滨市责成尚志市政府加大查处力度,全面整改到位。一是责成尚志市水务局依法对非法采砂行为严厉查处;二是责成市自然资源局对尚志市亮河镇凤山村等7个村土地整治项目"旱改水"施工中产生的砂土,依据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工程采矿管理工作的通知([2020]-613)进行依法依规处理;三是责成亮河镇政府监督当事人于2022年4月30日前将乱堆在河湖划界范围内的砂土堆清除,恢复原貌;四是市纪委监委全程介入调查,启动追责问责机制,对存在的违规违纪相关责任人员进行追责问责,严肃处理;五是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充分发挥三级河长作用,加强日常巡河管护,有效遏制非法采砂行为发生,同时对岸边耕地适时修复和保护。	阶段性办结	通报批评四人,党内警告一人,政纪警告两人	
9	X2HL202112170023	2014年,李*辉在哈尔滨市双城区花园大桥东自己承包的砂场内超采河砂,超采量40余万立方米。	哈尔滨市	生态	此案件与第九批受理编号X2HL202112110002号举报问题一致,办理情况已报送。								
10	D2HL202112170053	举报人认为哈尔滨市双城区所有养殖场处理粪便的设备未正常运转,粪便直排导致土地、河流被污染。	哈尔滨市	水	经调查,举报情况基本属实。 (一)基本情况 哈尔滨市双城区共有规模化畜禽养殖场120家(其中奶牛养殖场73家;肉牛养殖场3家;生猪养殖场24家;蛋鸡养殖场18家;肉鸡养殖场2家)。规模以下养殖场8737家。规模化以上养殖场及规模化以下养殖户年产粪污量260万吨。截至2020年10月,规模化以上养殖场全部建设安装了粪污治理设施,其中养牛场和养猪场建设了储粪池、干湿分离机、氧化塘和干粪堆放场,养鸡场建设了储粪池,设施配套安装率达100%。规模以下养殖场按照省资联办《关于规模以下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和粪污资源化利用指导意见》以乡镇、街道为主体,压实养殖场主体责任,在规下养殖场集中区域建立村屯粪污集中收集点,统一清洁管理。 (二)核实处理情况 关于"双城区所有养殖场处理粪便的设施未正常运行"基本属实,经核查,所有养殖场都配套安装了粪污处理设施,设施配套安装率达100%。其中:雀巢牧场、现代牧业、米特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尚禾牧业等50%左右的养殖场处理设施都能正常运行,不存在粪污直排现象;约有30%的养殖场粪污治理设备在春、夏、秋三季均正常运行,但因干湿分离设备外露、冬季室外温度较低,冬季无法正常运行,普遍采用冻粪块贮存,待春季粪污达到腐熟要求后进行还田,也不存在粪污直排、污染环境问题;经现场核查养殖场用电量、粪污还田台账,并调阅6个环保督察组平时抽检记录,同时走访养殖场周边农户均未发现粪污直排现象。核查中也发现约有20%的养殖场为降低生产成本,治理设施不正常使用,存在恶意偷排行为。双城区政府责成属地乡镇(街道)及有关部门,一是加强法律法规宣传,增强养殖场守法意识;二是指导养殖场扩大具有"三防"设施的粪污贮池面积,彻底解决粪污偷排直排等污染环境问题。 同时,双城区为提高粪污资源化利用率,目前已规划建设12家有机肥厂和粪污处理中心,2021年还新建129家粪污堆沤点,解决规模以下养殖场的粪污出口,全区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85%。 关于畜禽粪污直排导致土地、河流被污染问题基本属实。 自2019年以来,根据群众关于畜禽粪污污染土地的举报线索,双城生态环境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现代牧业(双城)有限公司、双城区韩甸镇伟宸种猪场、双城米特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沼液还田区域及双城区上禾牧业干粪还田区域和第三排水干线粪污集中倾倒区域进行数次取样化验,结合部分规模化养殖场对土壤的自行监测数据,未曾发现畜禽粪污造成土壤污染。 部分规模化以下养殖场由于法律意识淡薄或由于粪污临贮点距离较远,为节约成本也存在粪便直排现象。自2020年,双城生态环境局就对35家规模养殖场粪污直排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关停3家违法排污养殖场,行政拘留5人,行政处罚金额达到79.7万元。 根据哈尔滨市生态环境局2021年上半年重点监控断面水环境质量通报,2021年1—7月份,双城区部分水体水质超过水环境质量标准,分别为第二排水干线金城乡沿河村,第三排水干线兰棱街道永发村。针对辖区河流两侧畜禽粪便堆积的实际情况,区委、区政府责成属地乡镇、街道,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相关要求进行全面清理彻底整改。并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将此工作纳入区、乡、村三级河长制工作范畴,通过加强河湖巡查持续巩固整改成果。		是			哈尔滨市责成双城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坚持标本兼治,切实解决畜禽粪污污染问题。一是坚决遏制新产生粪源造成新的污染。针对每年全区新产生的300多万吨畜禽粪便,从规上养殖场和规下养殖场两个方面同步发力,进一步完善规模场粪污处理设施,强化规模场闭环管理,加大规模化以下养殖场产生粪污临时堆沤点建设力度,始终保持对养殖场环境违法的高压打击态势,调动有机肥厂、合作社、种植大户生产和使用的积极性,切实通过种养结合、综合利用、有机循环为新增粪源找到出口。二是迅速消化历史遗留的粪坑。对全区存量粪污大坑实施全面整治,坚持分类管理,力争明年4月底前全部清理整治到位。三是建立粪污治理长效机制。开展规模场(户)规范管理三年提升行动,明确规模场(户)管理标准,同时依据《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进一步压实在畜禽粪污治理工作中区农业农村局的畜禽废弃物综合利用指导和服务责任,区生态环境局的污染监督管理责任,各乡镇、街道的属地管理责任,畜禽养殖企业的主体责任。建立畜禽粪污污染防治警示约谈会制度,完善粪污处理责任体系、工作体系和政策体系,完善整体运行机制,从而彻底改善双城区的生态环境质量。	阶段性办结		
11	D2HL202112170040	哈尔滨市五常市牛家满族镇二屯村的饮用水水井被南侧60米处的养牛场污染,水质不达标,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哈尔滨市	水	经调查,举报情况基本属实。 (一)基本情况 五常市牛家满族镇二屯村位于镇政府西北11公里处,面积22.265平方公里,耕地28440亩,户籍1212户、4243口人。二屯村水厂始建于2008年,并于2016年重新打井,井深86米,供水管线延用2008年管线,供二屯村二屯、五屯共450户、1920人饮用水。举报反映的养牛场为五常市牛家满族镇腾达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成立于2015年,占地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5万平方米,位于二屯水厂南侧60米,合作社粪污处理车间与水厂南侧直线距离363米。 (二)核实处理情况 经对腾达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实地核查:该合作社于2015年由原哈尔滨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环境影响报告书(哈环审书[2015]76号),于2020年9月27日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不在二屯村水井半径30米范围的一级保护区内。该合作社现存栏奶牛900头,其中:泌乳牛300头、育成牛和犊牛600头。2021年1至11个月,该合作社粪污产生总量为8935.5吨,其中:粪便产生量3346.5吨,污水产生量5589吨。固液粪肥还田7684吨,还田面积4512亩。经查,该合作社奶牛场产生的粪便、尿液和挤奶车间冲洗废水统一用粪污车运至干湿分离间处理,粪便发酵后作为肥料还田,尿液经调解池分解、氧化后还田。该合作社采用了"固液分离+发酵+氧化塘"工艺的生态循环利用模式,该模式由粪污收集系统(每个牛舍配有18厘米厚壁塑料排污管道,最终全部汇入粪污收集池)、粪污预处理系统即固液分离机械、发酵大棚和氧化塘系统等组成。根据实际情况,采用吸粪车清理牛粪,每日早6点,牛到奶厅挤奶后开始清理牛粪,吸满后运往干湿分离间进行干湿分离,分离出粪渣和污水,每日下午2点重复操作,粪渣经过菌总堆放发酵3个月后运往合作社青贮地还田,污水经氧化塘1年发酵处理后,用吸粪车运至种植合作社青贮地还田施用。牧场配备了雨污分离系统,雨水进入雨水管道,污水经专用管道进入污水处理池发酵处理,食堂、宿舍、办公区生活污水集中收集至厌氧囊(3000立方米)发酵处理,发酵后作为肥料由沼液抛洒车向农田抛洒施用。该合作社各项粪污处理设施完备、运行正常。 经核查,2021年5月,五常市牛家镇对二屯村水厂出厂水、末梢水进行例行送检,2021年5月18日,五常市疾控中心对水质进行了检测,并出具了水质检测报告,检测结果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小型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检测编号:WJK-SZ-05-62)。为进一步证实该水厂的饮水安全性,五常市于2021年12月22日对该水厂出厂水、末梢水再次进行送检,12月24日检测结果为肉眼可见物,锰不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小型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检测编号:WJK-2021-139、WJK-2021-140、WJK-2021-141)。通过实地调查和走访附近农户,发现水质不合格的主要原因为:一是水厂供水时未按照规定时间进行反冲洗,间隔时间长;二是输水管线建于2008年,为铸铁材质,已年久老化,部分管线出现渗漏问题。				是	五常市将采取以下三方面措施:一是将水厂水井、储水池、管道进行全面清洗消毒和反冲洗,并更换过滤设备,对水厂出厂水、末梢水进行跟踪检测,使水质达到饮用水标准,解决居民临时生活用水问题。二是按照五常市2022年度工作计划,将改善北部乡镇供水条件,由五常市北部供水厂统一集中供水,牛家镇二屯村也在改造计划内,届时将接入五常市北部供水厂,不再使用原水井和管线,计划2022年5月初开工、7月末完工并投入使用,彻底解决居民饮用水安全问题。三是成立专门巡查队伍,加强对腾达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进行监督管理,严格规范其生产养殖行为,确保粪污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及时有效处理,符合各项规范要求,坚决防止污染环境的问题发生,切实消除群众顾虑。	阶段性办结		